

证券代码：835688

证券简称：平安环保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湖南平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5 月 15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姜特辉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0,052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2.16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 2019 年 5 月 7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的《湖南平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

公告（更正后）》（公告编号 2019-02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052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 2019 年 4 月 24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的《湖南平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9-01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052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8 年年度审计报告及资金占用专项审核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 2019 年 5 月 7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的《湖南平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（更正后）》（公告编号 2019-025）及 2019 年 4 月 24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的《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9-01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052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

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 2019 年 4 月 24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的《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 2019-017）及 2019 年 5 月 7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的《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（更正后）》（公告编号 2019-02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052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8 年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 2019 年 5 月 7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的《湖南平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（更正后）》（公告编号 2019-02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052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9 年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 2019 年 5 月 7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的《湖南平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（更正后）》（公告编号 2019-02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052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 2019 年 5 月 7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的《湖南平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（更正后）》（公告编号 2019-02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052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 2019 年 5 月 7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的《湖南平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

公告（更正后）》（公告编号 2019-02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052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 2019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 2019 年 4 月 24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的《湖南平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9-02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2,426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平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回避表决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与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 2019 年 5 月 7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的《湖南平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（更正后）》（公告编号 2019-02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052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十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与承接主办券商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 2019 年 5 月 7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的《湖南平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（更正后）》（公告编号 2019-02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052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十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与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 2019 年 5 月 7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的《湖南平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（更正后）》（公告编号 2019-02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052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十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向公司股东销售产品的偶发性关联交易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 2019 年 4 月 24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的《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9-02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2,426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平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湖南银联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刘志平、刘龙辉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及会议召集人资格、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，均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湖南平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（二）《湖南银联律师事务所关于湖南平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。

湖南平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5 月 16 日